公司代码：600330　　公司简称：天通股份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19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809,95.81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19 年度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加上年初结余未分配利润 92,488,466.72 元，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1,678,670.91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为 2,463,651,322.31 元。

公司董事会提议：

以公司总股本 996,565,730 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股份 13,768,519 股，即 982,797,21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49,139,860.5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 32,538,810.36 元结转下一年度分配。2019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通股份	600330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晓彬	吴建美
办公地址	浙江省海宁经济开发区双联路129号	浙江省海宁经济开发区双联路129号
电话	0573-80701330	0573-80701330
电子信箱	zxb@tdgcore.com	wjm@tdgcore.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电子材料（包含磁性材料与部品，蓝宝石晶体材料、压电晶体材料等晶体材料）的

研发、制造和销售，高端专用装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情况说明如下：

1）主要业务

1、电子材料

（1）磁性材料与部品

主要从事软磁材料和磁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包括锰锌铁氧体材料及磁心、镍锌铁氧体材料及金属软磁材料及制品、满足 NFC 和 Qi 标准以及 AIRFUEL 的无线充电用磁片等。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云端服务器、通讯、消费类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新能源工业以及航空航天等领域。

全资子公司天通精电依托公司在软磁行业拥有的全球领先优势，基于在材料研发、核心工艺与关键装备方面的积累和优势，通过产业垂直整合服务于材料产业长期发展需要，为全球客户提供集电子产品设计、制造、采购和物流管理为一体的完整解决方案。主要业务为通信系统、工业控制、视频安防、车载电子、云计算、云储存、物联网等领域产品提供代工制造服务。

（2）蓝宝石晶体材料

主要从事蓝宝石晶体材料、蓝宝石相关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包括 2 至 8 英寸蓝宝石晶棒和衬底片，以及各种光学应用产品。产品广泛应用于 LED 照明、新型显示、智能手机和智能穿戴设备、特种光学、安防、航空航天等领域。

（3）压电晶体材料

主要从事新型压电铌酸锂（LN）、钽酸锂（LT）晶体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包括铌酸锂、钽酸锂晶棒，铌酸锂、钽酸锂晶片（主要分为：普通白片和低静电黑化晶片）。产品具有优异的压电、非线性光学、电光、热释电及光折变等性能，可用来制作各种功能器件，诸如：声表面波器件、红外探测器、高频宽带滤波器、高频换能器。产品广泛应用于移动通信、雷达、北斗导航、物联网及消费类电子等领域。

2、高端专用装备

主要从事高端专用装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产品包括：

粉体材料专用设备，主要从事电子材料成型、加工和烧结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产品包括粉末成型及智能制造设备、可转位刀片周边磨床、各种粉体材料烧结及专业制造等设备，产品广泛应用于磁性材料、汽车、硬质合金和氮化硼刀具、锂电池、环保等领域。

晶体材料专用设备，主要从事晶体材料生长与加工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晶体材料生长设备主要用于各种晶体的生长制备，如半导体单晶硅、光伏单晶硅、碳化硅晶体、蓝宝石

晶体、压电晶体等，加工设备包括截断/取样一体机、滚圆/开槽一体机、开方机、研磨机、抛光机、倒角机、晶圆减薄机及自动化上下料和搬送设备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半导体、光伏、蓝宝石和人工晶体等各种泛半导体材料领域。

半导体显示专用设备，主要从事 TFT-LCD、AMOLED 显示面板制程相关生产工序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产品包括模组段 COF/COP,FOF/FOP,T-FOF 绑定，Array 段打码、周边曝光及各制程段的在线搬送等设备，产品广泛应用于 TFT-LCD 和 OLED 等显示领域。

2）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除部品业务采用外包制造模式外，其他都以直销为主。采取与客户直接签订销售合同或订单模式进行产品销售，按订单“以销定产”进行采购与生产，通过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安排生产计划，并按照协议要求及时保质保量供货，积极响应客户的需求。

3）行业情况说明

1、电子材料

（1）磁性材料与部品

软磁材料是一类应用广泛的基础功能磁性材料，包括 MnZn、NiZn、金属粉心等几类，性能优异，易于批量生产且成本较低，其中 MnZn 铁氧体的产量和用量最大。由于在高频上具有高磁导率、高电阻率、低损耗的特点，软磁铁氧体被广泛应用于通信、照明、消费类电子、汽车电子、新能源、工业、医疗等领域。

中国已成为世界第一大软磁材料生产国，占世界产能 70%以上，但是大多数企业仍然在中低端产品上同质化竞争，2019 年由于受中美贸易争端影响，整体市场需求低迷，中低端产品竞争激烈，整体行业陷入产能过剩。但是下半年，受益于 5G、大数据、云计算、新能源、电动汽车、物联网等应用市场的发展，中高端市场进入快速发展通道，少数有技术优势、品牌影响力强、质量有保证的行业头部企业受益较多，订单充足且利润较高。

（2）蓝宝石晶体材料

蓝宝石晶体材料是现代工业重要的基础材料，具有优异的光学性能、机械性能和化学稳定性，强度大、硬度大、耐腐蚀，可在接近 2000 摄氏度高温下工作，在紫外、可见光、红外、微波波段均有良好的透过率，被广泛应用于各类消费类电子产品、智能穿戴设备、高强度激光、航空航天及大规模集成电路 SOI 和 SOS 等领域。

目前，LED 芯片仍是蓝宝石主要应用市场，占据 80%的市场份额，2019 年受中美贸易争端影

响，LED 芯片市场供过于求，芯片价格大幅下滑，蓝宝石产业受到较大冲击，预计 2020 年有望受益于 LED 芯片市场竞争格局的改善和 Mini/Micro LED 的阶跃成长而恢复增长态势；受益于智能终端和安防市场的发展，蓝宝石在窗口和光学应用方面的发展在提速。蓝宝石行业经过去年的剧烈波动，整体行业洗牌在加速，从长期看有利于掌握核心技术、有规模优势的龙头企业。

（3）压电晶体材料

压电晶体材料以钽酸锂和铌酸锂为主，钽酸锂和铌酸锂晶体具有优异的压电、热电、光电等性能，是十分重要的多功能晶体材料，是制造声表面波和声体波器件的重要材料，被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及其他高端电子产品。根据《“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纲要，国家已明确把压电材料列入重点支持产业，且已被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归类为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中的电子半导体材料，足可见该材料的国产化已成为产业发展的当务之急。

随着通信技术的不断发展，声表器件片式化、小型化、高频化的步伐也得到加快，目前全球声表器件每年的需求约数百亿只，其中 90%使用了 LN、LT 晶体材料。在这一全球市场中，日本制造商占有 95%以上的份额，国产化缺口明显。受中美贸易争端、实体名单所带来的供应链本土化需求及 5G 终端内高频段、多频率、多器件应用趋势的影响，国内市场增长进入快车道。

2、高端专用装备

机械制造、金属行业、工程机械、5G 通信等产业的迅猛发展，为粉末冶金行业带来了较大的发展机遇。我国已成为世界上装备制造大国,也是世界上刀具消费大国，硬质合金、CBN 和陶瓷刀片中高端可转位刀片的需求也快速增长。受益于上述行业稳定的市场需求和 5G 通信业务的快速增长，粉末成形压机和可转位刀片周边磨床业务稳定上升。在国家及地方政府配套政策的支持下，我国新能源汽车实现了产业化和规模化的飞跃式发展。动力电池关键材料国产化进程加快，性能指标稳步改善，带动相关烧结设备的需求持续上升。

随着全球光伏发电装机容量的不断提升，晶体生长设备尤其是单晶硅生长炉及智能化加工设备需求较好。此外中美贸易争端也促使半导体技术国产化进程加速。半导体晶体生长设备、切磨抛设备位于半导体产业链的上游，其国产化需求迫在眉睫，推动了国产设备替代的加速发展。

平板显示器的主要下游市场发展非常稳健，智能手机、平板电视、液晶显示器等电子产品的更新迭代，带动了平板显示器及相关产业的市场需求。国内平板显示产业建设投入持续且快速，为了扩大产能，面板厂商积极投资购买平板显示器生产设备建设新厂。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6,718,507,718.34	5,939,270,633.59	13.12	5,455,605,679.96
营业收入	2,779,942,961.87	2,610,217,314.21	6.50	2,179,361,01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417,496.13	283,546,469.38	-42.72	156,863,991.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849,878.70	224,829,617.68	-74.27	118,585,28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66,829,256.54	3,826,675,429.69	6.28	3,727,373,789.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64,681.69	92,324,748.88	-198.20	149,542,039.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5	0.285	-42.11	0.1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5	0.285	-42.11	0.1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3	7.47	减少3.34个百分点	4.2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34,363,810.31	646,391,065.46	716,219,984.49	882,968,10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635,548.09	32,660,796.33	31,408,526.31	15,712,62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054,255.94	20,357,328.94	17,123,735.88	-20,685,44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152,252.22	31,685,975.94	-22,681,507.64	34,483,102.2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0,7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6,085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天通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0	129,561,810	13.00	0	质押	100,752,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潘建清	0	57,306,180	5.75	0	质押	37,200,000	境内自然人
杜海利	10,740,122	26,520,122	2.66	0	质押	19,000,000	境内自然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25,161,380	25,161,380	2.52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0	24,000,000	2.41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潘建忠	0	19,920,000	2.00	0	质押	10,800,000	境内自然人
潘娟美	0	19,056,000	1.91	0	质押	15,600,000	境内自然人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979,502	13,768,519	1.3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海宁市经济发展投资公司	0	9,153,552	0.92	0	无	0	国有法人
沈英杰	-748,380	8,392,500	0.84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第二大股东潘建清与第三大股东杜海利为夫妻关系，为第一大股东天通高新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与第六、第七大股东潘建忠、潘娟美为兄弟、兄妹关系。第八大股东为本公司回购股份设立的专户，第九大股东为公司发起人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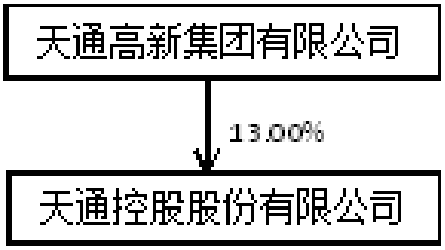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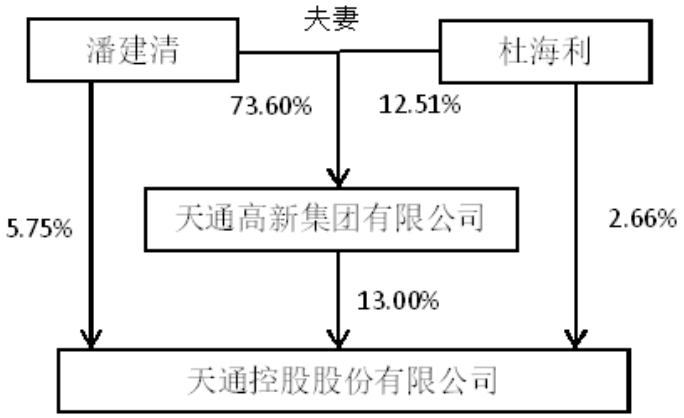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7,99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4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2.72%。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19,691,991.53	应收票据	59,041,169.15
		应收账款	860,650,822.3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31,879,292.96	应付票据	118,810,197.07
		应付账款	513,069,095.89

2)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①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
货币资金	748,561,603.65	919,233.33	749,480,836.98
应收票据	59,041,169.15	-54,802,733.37	4,238,435.78
应收账款融资		54,802,733.37	54,802,733.37
其他应收款	15,880,192.58	-919,233.33	14,960,959.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2,464,690.82	-352,464,690.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2,464,690.82	352,464,690.82
短期借款	751,160,150.00	989,356.54	752,149,506.54
其他应付款	84,468,140.16	-989,356.54	83,478,783.62

②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项　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贷款和应收款项	748,561,603.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749,480,836.98
应收票据	贷款和应收款项	59,041,169.15	以摊余成本计量	4,238,435.78

			的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860,650,822.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860,650,822.38
应收账款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54,802,733.37
其他应收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15,880,192.5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4,960,959.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	4,238,580.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4,238,580.30
其他流动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	139,890,314.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39,890,314.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2,464,690.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52,464,690.82
长期应收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5,748,307.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5,748,307.50
短期借款	其他金融负债	751,160,15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752,149,506.54
应付票据	其他金融负债	118,810,197.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18,810,197.07
应付账款	其他金融负债	513,069,095.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513,069,095.89
其他应付款	其他金融负债	84,468,140.1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83,478,783.62
长期应付款	其他金融负债	315,243,970.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315,243,970.72

③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9 年 1 月 1 日）
A. 金融资产				
a．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748,561,603.65			
加：自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转入		919,233.33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749,480,836.98
应收票据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59,041,169.15			
减：转出至应收账款融资(新 CAS22)		-54,802,733.37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4,238,435.78
应收账款	860,650,822.38			860,650,822.38
其他应收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15,880,192.58			
减：转入货币资金（应付利息）		-919,233.33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14,960,959.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238,580.30			4,238,580.30
其他流动资产	139,890,314.89			139,890,314.89
长期应收款	5,748,307.50			5,748,307.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资产	1,834,010,990.45	-54,802,733.37		1,779,208,257.08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账款融资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加：自应收票据转入		54,802,733.37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54,802,733.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352,464,690.82			
减：转出至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投资(新 CAS22)		-352,464,690.82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 CAS22)转入—指定		352,464,690.82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352,464,690.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总金融资产	352,464,690.82	54,802,733.37		407,267,424.19
B. 金融负债				
摊余成本				
短期借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751,160,150.00			
加：自其他应付款（应付利息）转入		989,356.54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752,149,506.54
应付票据	118,810,197.07			118,810,197.07
应付账款	513,069,095.89			513,069,095.89
其他应付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4,468,140.16			
减：转入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89,356.54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83,478,783.62
长期应付款	315,243,970.72			315,243,970.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负债	1,782,751,553.84			1,782,751,553.84

④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2019 年 1 月 1 日）
贷款和应收款项(原 CAS2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新 CAS22)				
应收账款	104,207,343.70			104,207,343.70
其他应收款	10,162,821.82			10,162,821.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4,982.20			114,982.20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将天通精电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通精电公司)、天通吉成机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通吉成公司)、天通（六安）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通六安公司)、天通银厦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通银厦公司)、天通（嘉兴）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通嘉兴公司)、天通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通新环境公司)、天通日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通日进公司)、湖南新天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新天力公司)、海宁市日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日进公司)、昭进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昭进半导体公司）和天通精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通精美公司）等 11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和七之说明。